

医疗废物处置需要补短板

刘秀凤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进入关键时期,各地的医疗废物处置能力也在经历一次大考。及时、安全、妥善处置医疗废物,就是筑牢疫情防控的第二道防线。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信息,目前,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358个地市医疗废物处置设施运行平稳,医疗废物尤其是涉疫情医疗废物基本实现了日产日清。但是,这期间暴露出的问题也需要各地高度重视,加大力度予以解决。

2003年的非典疫情暴露出我国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基础设施严重短缺的问题,也成为我国医疗废物进入规范化管理的一道分水岭。此后,《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规划》出台,各地的医疗废物

◆任运军

2月10日,国家卫健委和住建部发布《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应急救治设施设计导则(试行)的通知》(以下简称《导则》),要求各地精准调配医疗资源,调整现有医疗设施功能,通过院区功能调整、设施改造等多种方式,全力保障疫情救治需要。

《导则》不但对选址、给排水、采通风作了详细规定,也对污水、废气、医疗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作了非常明确的规定。但笔者近日在现场检查中发现,部分建设单位对《导则》存在一些难以吃透的地方,导致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忽视了决定医疗废水安全排放的重要因素。例如,检查中发现大多数接触消毒池在设计建设阶段未考虑水质取样口,导致接触消毒池排口废水取样非常

应急救治设施不能忽视污水安全排放

困难,医疗废水贮泥池缺少搅拌、消毒设施等也是常见问题。

基于目前疫情防控的需要,各地可能大量新建新冠病毒肺炎应急救治设施。基层生态环境部门作为治污技术支撑力量,应当切实吃透、掌握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监管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要求,主动作为,发挥特长,做好服务,科学指导建设单位建好、用好配套治污设施,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支撑。

一是主动掌握应急救治设施情况。市、县生态环境部门均

是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成员单位,可以主动参与到疫情相关情况的收集环节中,建立新冠肺炎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应急救治设施台账,尤其要掌握临时决定建设的新冠肺炎应急救治设施,在选址方面第一时间提供生态环境部保护的意见,避免选址缺陷。对于应急救治设施规模较大的,基层生态环境部门可以在掌握相关情况时,第一时间组建“一对一”服务团队,主动介入、全程服务,真正体现出生态环保铁军的优良作风。

二是主动参与应急救治设施建设。对于临时决定改建、新

建的新新冠肺炎应急救治设施,无论是环评审批还是治污设施设计等方面,都需要基层生态环境部门有效作为、主动服务。可以组织技术专家团队参与建设图纸设计等环节,帮助设计单位敲定治污设施各项技术参数,例如在设计环节就预留好接触消毒池取样口等,以及对于一些改建规模较大的,基层生态环境部门可以在掌握相关情况时,第一时间组建“一对一”服务团队,主动介入、全程服务,真正体现出生态环保铁军的优良作风。

三是主动指导应急救治设施建设。新冠肺炎应急救治设施建设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一些细节难免出现瑕疵,在不影响大原则的情况下是可以投入使用的。但是对于这些瑕疵,基层生态环境部门应当通过对应急救治治污设施加强巡查、加密监测频次等方式,确定影响程度,并指导、帮助建设单位加快消缺,保障治污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医疗污水安全排放、医疗废物安全处置。对于一些医疗卫生系统难以调集的余氯自动投加、水质在线监测、水质快速检测等治污设施、监测仪器,基层生态环境部门也可以发挥自身力量,帮助建设单位寻找货源,及时安装到位。

减少重污染天气应狠抓减排不放松

◆李莹

今年春节以来,北方多地出现重污染天气。很多群众疑惑,在全国各地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时期,许多工地、企业尚未复工复产,群众减少外出,交通排放骤减,为何仍会出现重污染天气?目前采取的环境管理举措是否有效?

大气污染防治取得的成效有目共睹。统计数据表明,2019年,全国337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年均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2%。“2+26”城市PM_{2.5}日均浓度峰值同比下降26.4%,污染程度明显减轻。重污染天气数量明显减少,严重污染大幅降低,全国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同比下降33.5%,群众的蓝天幸福感知明显增强。可以说,如果没有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机制,此次重污染天气过程将持续时间更长、污染更为严重。

对于重污染天气的出现,要理性看待,科学分析。春节以来重污染天气为何频繁发生?总体来看,不利的气象条件是外在条件,而远超环境容量的污染物排放量是内在根源。

春节期间,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秋冬季占比高达2/3的工业和采暖所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并未实质性下降。工业排放方面,目前停工的大部分是餐饮服务业、劳动密集型轻工等。而高污染、高能耗的资源型行业,如火力发电、钢铁、焦化等往往不可中断生产工序,需要常年运转。相关行业协会的数据显示,河北省钢铁企业高炉开工率高于去年;有色金属、电解铝等行业产量总体保持平稳。

冬季取暖方面,作为北方地区最为重要的民生保障,取暖造成的污染物排放量不会因疫情防控相关措施而减少。此外,随着春节的到来,农村散煤污染有所增加。目前,在我国,仍有1000多万户家庭并未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大量务工人员返乡,取暖、生活用煤需求增长。与去年同时段相比,今年春节农村地区衡量燃煤量的CO浓度增加了10%以上就是明证。由此可见,疫情管控举措实施后,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并未伤筋动骨。

而当前污染物排放量远超环境容量。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为例,国土面积占全国的7.2%,却消耗了全国33%的煤炭,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占全国排放总量的30%左右,单位国土面积排放强度是全国平均水平的4倍。一旦气象条件不利,随时面临重污染天气卷土重来的威胁。今年春节以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频繁出现长时间静稳、强逆温、高湿的不利气象条件,为重污染天气形成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总之,春节期间的重污染天气,气象是外因,排放是内因。内因是根本,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如果污染物排放量低于环境容量,即使出现不利气象条件,也很难形成重污染天气。因此,改善空气质量,打赢蓝天保卫战,不能仅仅寄希望于天帮忙,更要人努力,从减少污染物排放这个内因着手,才能从根源减少重污染天气。

减少污染物排放的重点在哪里?此前不少地方开展源解析等,初步摸清了污染源,但对困难不动摇,才能不辱使命,担当起时代和人民赋予的责任和重托。

主要污染源的机会。工地、交通等污染排放大幅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源更加清晰明确。调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对于减少污染物排放的重要作用和紧迫性再次凸显。

此次春节期间的重污染过程再次表明,火力发电、钢铁、焦化等行业是污染排放的重点。当前,我国以重化工业为主的产业结构并未发生根本性变化,调整产业结构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一些地方和部门重发展轻保护的现实依然存在,传统高耗能行业规模扩张较为明显。2019年1-11月,全国粗钢、乙烯、水泥、平板玻璃等主要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7.0%、9.3%、6.1%、6.9%。产业结构调整压力巨大。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要补齐小康社会的生态环境短板,产业结构调整是重中之重,要时刻紧绷这根弦。

能源结构调整同样至关重要,其中,农村地区能源结构调整最为紧迫。春节期间的污染增量主要来自农村散煤污染,而农村散煤污染主要用于冬季取暖。可见,减少农村散煤污染,在严厉打击销售和使用时劣质散煤违法行为的同时,要在有条件的农村地区,加快推进煤改气、煤改电。要制定政策,切实减轻群众的费用负担,避免居民因承担不起高额取暖费用而复烧散煤,促进农村能源结构调整落到实处。

打赢蓝天保卫战绝非朝夕之功。要坚定信心,明确思路,牢牢抓住减少污染物排放这个牛鼻子,久久为功,方能取得实效。面对质疑不犹豫,面对困难不动摇,才能不辱使命,担当起时代和人民赋予的责任和重托。

◆常纪文

2020年春节以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出现了两轮重污染天气过程。近日已有不少专家学者结合各自的专业,从气象条件、大气物理、大气化学、环境监测、污染源解析等方面提出了观点。笔者认为,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冬季的大气污染问题既有生产和生活污染物排放多的原因,也有自然净化能力不足的原因,而且是这两个因素长期积累形成的。对于区域污染物排放,主要工业企业和采暖所产生的污染排放量虽有降低但基数仍然居高不下。对于自然净化能力不足,既有季节原因导致的植被净化能力下降,有自然条件局限导致的污染物难扩散,有大气环流原因导致的空气流动不足,也有缺水和生态保护不到位造成的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弱化。这些原因也不容忽视。

其实,不仅是今年春节期间发生的重污染天气,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生态环境保护的确存在先天不足。比如,京津冀地区总体上属于严重缺水地区,和南方相比,生态系统对大气、水等污染的净化能力整体不足。加之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集聚了大量的人口和工业企业,生产和生活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总量大,过去粗放式的城市化和工业化建设又侵占了不少生态空间,削弱了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导致整个区域的生态功能和自然净化能力严重弱化。在这个背景下,笔者认为,需要以生态保护优先和提高发展质量为导向,对京津冀地区现有的工业产业和城镇化格局予以优化。

从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方法的系统性看,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在过去几年取得的大气污染防治成效是很大的。其中既有产业结构调整、调整的功劳,有城市道路交通优化的原因,有企业技术改造的贡

献,有能源结构调整的作用,同时也有严格监管等行政力量的重要支撑,但目前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成效并不稳固。这就需要一以贯之地加强监管和督察。此外,从长效机制来看,还需加强各地生态环境保护的能力建设,既包括企业污染治理能力建设,还包括区域生态环境治理和监管能力建设。

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各省市大气污染治理的基础和成效存在差异,比如,天津和河北还面临比较大的产业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优化等任务,目前仍然处于空气质量改善的艰难时期。下一步,应当抓住区域大气污染治理的主要矛盾,基于大气环境治理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继续通过区域经济、产业和就业援助,帮助基础较弱的地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提升污染治理和绿色发展的能力。

大气污染治理有其自身的规律,想要三五年根治大气污染问题是不可能的。世界各国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的改善成效与治理的时间所形成的函数因线不是一条直线,而是变化的曲线。也就是说,大气环境质量的改善速率不是恒定的,而是变化的,一段时间的改善速率快,之后依次进入改善速率缓慢时期和改善速率改善的瓶颈期。只有系统性地采取产业技术创新、产业结构调整、发展清洁能源和城市管理优化等措施,才能助力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再次进入环境质量改善速率快的时期。要度过这一时期,除了需要各方面保持必要的历史耐心外,还需要继续加大经济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能源结构转型和空间开发结构优化,助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空气质量的进一步改善。

◆李志吉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两方面都深受影响,并且相互产生作用,这对完成生态环保目标任务带来了挑战。短期内,在疫情防控压倒一切的大局面前,生态环保和经济都应服从防疫的需要,及时调整和加大相关领域的工作力度。但从应对的角度看,我们不能让疫情牵着鼻子走,任由疫情影响环境和经济。要继续坚定生态文明建设的方向,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环保两者间的有机平衡。其中值得注意的是,在经济受疫情影响而出现波动的档口,生态环保应有所为有所不为,要全力助力减缓疫情造成的经济冲击,要为经济雪中送炭,坚决遏制“疫情”向经济领域的蔓延和扩散。

疫情可能对生态环境保护带来哪些影响?笔者认为,在生态环境质量方面,基于疫情防控的需要,口罩、防护服等医疗防护用品使用量激增,随之直接产生大量的医疗垃圾,对垃圾分类、处理和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水、固废等)提出额外的需求。特别是在部分疫情严重的重点疫区,无论是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还是相关行业和单位,短期内都将在生态环境保护上面临较大压力。

在消费排放方面,为防控疫情,全国基本暂停了餐饮堂食、娱乐等集聚型的第三产业经营场所,其结果是造成经济产出的直接影响外,还将改变消费模式:一是向居家消费转变;二是向在线消费转变;三是消费变得更为分散和碎片化。这些变化就导致社区和家庭消费排放激增,从而使生活污水排放、用电量、生活垃圾等方面的排放出现快速增长,进而对相关的环境治理造成压力。

在生产排放方面,短期而言疫情会带来三方面影响。一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制造业停工停产,各种交通出行下降,一定程度上减轻了排放对环境的压力,这是好的一面。二是为了应对疫情防控的需要,防护用品企业正在开足马力加班加点恢复和扩大生产,随着疫情持续时间的加长,这部分企业的污染排放可能会增加相应地区生态环境保护的指标的压力。三是随着疫情的持续,部分城市(特别是大城市)将大量发展居家经济,包括居家办公、居家教育、居家服务等,从而加大家庭和社区固废排放。长期而言,当疫情过后,如果生产投资和消费双双出现“报复性”增长,将造成排放的大幅反弹,届时,可能会增加生态环境保护压力。

在资源利用方面,疫情发生之后,生产消费出现短暂停滞,相比往常,一季度的资源整体利用水平将明显下滑,包括用能、用水、交通运输等,这对缓解资源利用上的压力是有好处的。但与此同时,当疫情过后,如果生产和消费双双出现“报复性”增长,可能会加剧资源供需的矛盾,引发资源利用上的紧张局面。

总体而言,疫情防控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是较为平稳的,但局部将出现结构性挑战:部分地区和部分产业的排放增多;疫情防控结束之时将可能出现排放高峰,产生环境压力。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也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之年。一方面,要防止因短期的疫情防控,而忽视长期的污染防治,打乱既定的生态文明建设节奏。另一方面,生态环境保护是一项长期战略,短期而言,要全面服从疫情防控的大局和工作需要,将污染防治工作与疫情防控相结合,做到防疫和防污两不误。

近期来看,要及时向疫情防控相关领域转移,预防因疫情产生的医疗垃圾、污水等污染的扩散,防止疫情向生态环境领域蔓延。同时,尽快研究制定野生动物保护条例(法),严禁野生动物交易、运输和食用;继续贯彻全面实施垃圾分类制度,严格执行垃圾的科学分类。从源头和末端斩断疫情的生产链,坚决遏制二次疫情的发生。

要兼顾疫情防控的需要,尤其是兼顾战略性防护物资生产、运输等方面的需要。在确保安全和法定环境标准的前提下,对特殊地区、特殊行业和特殊企业、单位给予一定的“环境豁免”,特事特办,在战疫情期实行灵活的环境管理制度。随着全社会环境卫

从环境经济角度看疫情防控

生意识的进一步提高,相关环保用品很可能是继防疫物资之后出现供不应求的一种物资。对此,有必要提前布局,通过财税、金融、科创等方面政策,鼓励更多资本和企业加入到生态环境保护产业中,以应对生态环境发展的需要。

要充分考虑疫情防控期间的特殊性,继续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继续关注各类生产主体,尤其是中小企业复工复产的生态环保诉求,在相关手续办理、执法监管等方面进一步提高效率,减轻企业负担,服务好企业发展。在环境经济领域,大力开展减碳和增利行动,最大程度降低环境税、排污权交易等环境经济政策工具的定价水平,降低环保经济成本,同时通过绿色金融手段加大环保投资的支持力度,刺激和引导经济全面复苏。

现有科学研究已表明,疫情与“自然”“生态”有着莫大的关联,归根到底在于过度强调物质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忽视了经济与环境、人与自然之间的有机、和谐、共生关系。此次疫情的发生再次给我们敲响警钟,必须深刻反思当前的发展模式和理念,彻底扭转不尊重自然、轻视生态环境保护的制度、政策和做法。有必要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审视现有相关制度,尤其是在野生动植物保护方面,要在制度的系统性、合理性、科学性以及操作性等层面进行完善和调整,将生态文明理念真正地落实到社会经济发展的各个领域,真正地与现有的各项法律制度相衔接。

笔者建议,中长期有必要在经济金融领域形成定期开展包括生态环境风险压力测试在内的有效机制,并大力推动经济金融部门的生态环境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同时,进一步强化绿色金融的发展,推动金融与生态环境保护的激励相容,发挥金融在发现、识别、预防、监督和应对生态环境卫生风险方面的积极作用。

相关部门要联合起来,严厉打击医疗废物非法倒卖、倾倒和处置等违法行为,提高违法成本,斩断黑色利益链。

第三,统筹谋划,建立完善区域协调合作机制,让临近地区的富余处置能力发挥作用,以解燃眉之急。我国以地级市为单位建设集中处置设施,有利于明确设施责任主体,但也给一些地区带来了麻烦。比如,一些地级市面积较大,偏远县镇的医疗废物运到本市集中处置距离很远,但与相邻城市的处置设施距离很近。长途运输不仅增加了成本,也加大了环境风险。因此,建立跨区域的协调处置机制,不仅可以满足应急需求,也能解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难以覆盖边远地区的问题。

安全妥善处置医疗废物,事关人民群众健康,在当前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更要守住这道防线。各地要在本次疫情中总结经验教训,补齐短板,使医疗废物处置能力更好地适应社会发展需要。

人与自然是一家



徐铁军制图